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21 页
三、执业资质证书·····	第 22—25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1-200号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兵红箭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兵红箭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中兵红箭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中兵红箭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兵红箭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兵红箭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中兵红箭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八日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3 年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012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671.5909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68 元，共计募集资金 132,341.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342.2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26,998.8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6,998.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3〕000339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26,998.8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21,742.66
	利息收入净额	1,015.5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36.01
	利息收入净额	4.72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21,778.6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020.3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240.4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48.02	
差异	G=E-F	6,192.41	

[注]差异金额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192.41 万元

(二) 2016 年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向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7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68,804,014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13 元，共计募集资金 204,759.27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628.1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99,131.13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向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吉林江北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三家交易对方支付的本次并购交易中的 15% 现金对价共计 36,186.92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62,944.2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6〕001241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62,944.2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83,717.47
	利息收入净额	B2	4,866.8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7,807.82
	利息收入净额	C2	1,496.6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01,525.2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6,363.4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7,782.38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45,760.39
差异	G=E-F	22,021.99

[注]差异金额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1.99 万元，暂时性补流金额 21,9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2013 年募集资金

1. 2013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公司于2013年11月1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4年1月2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召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人民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高新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63724209889	480,178.29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召分行	252024540558	0.0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001531310059100519	0.00	项目已建设完毕，账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公司南阳人民路支行			户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高新路支行	41001522328050202234	22,192,393.53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 1]
中信银行南阳人民路支行	7397210182200005879	44,393.81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 1]
中信银行南阳人民路支行	8111101024301464154	2,000,000.00	定期存款[注 2]
合 计		24,716,965.63	

[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高新路支行，账号 41001522328050202234 和中信银行南阳人民路支行账号 7397210182200005879，已经于 2022 年通过决议永久补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永久补流资金未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注 2] 定期存款账户属于主账户附属账户

(二) 2016 年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公司于2017年1月27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7年6月27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与存放红宇专汽募集资金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年7月5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与存放北方向东募集资金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存放北方红阳募集资

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人民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存放北方滨海募集资金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与存放北方红宇募集资金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年7月12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吉林江机特种工业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存放江机特种募集资金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江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驻吉化公司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0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七天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南阳分行	110922792610102	28,570,066.12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建设银行南阳人民路支行	41050175650809510388	331,702.87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5207018000057857	1,636,882.5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52070181000067115	60,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注]
工行驻吉化公司支行	0802211829200236909	108,203,828.69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建行江北支行	22050161643800000212	31,668,690.97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412899991010003073029	45,420.77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中国银行南阳分行	253351477878	29,789,784.1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工行淄博博山支行	1603021329200015302	126,235,137.63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建行淄博博山支行	37050163644100000242	62,709,264.6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8111101012600507282	8,413,157.56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合计		457,603,935.81	

[注]七天存款账户为募集资金账户附属账户，不用作其他用途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1。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1. 201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6,998.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778.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116.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75%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 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41,889.00	41,889.00		38,121.78	91.01	2016年6月	10,443.75	是	否
2. 南阳高韧性工业钻石 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40,082.00	40,082.00		40,082.00	100.00	2016年6月	17,916.93	是	否
3. 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 司年产 6000 吨特种石 墨（等静压）生产线项 目	是	14,630.00	3,513.47		3,513.47	100.00	2019年1月	580.59	是	是

4. 精密加工用高品质聚晶立方氮化硼复合片（PCBN）、聚晶金刚石复合片（PCD）系列刀具材料产业化项目	否	16,127.00	16,127.00		16,127.00	100.00	2020年12月	3,026.71	否	否
5. 超硬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1]	否	14,270.80	14,270.80	36.01	12,817.89	89.82	2022年6月	[注1]	[注1]	否
6. 年产12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11,116.53		11,116.53	100.00	2021年12月	4,922.95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6,998.80	126,998.80	36.01	121,778.67	95.89		36,890.93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126,998.80	126,998.80	36.01	121,778.67	—	—	36,890.9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精密加工用高品质聚晶立方氮化硼复合片（PCBN）、聚晶金刚石复合片（PCD）系列刀具材料产业化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是：项目具备达纲生产能力但实际未达纲生产。目前复合片市场需求尚不足以支撑大规模量产，为规避风险中南钻石结合产品结构规划目标和自身技术水平，利用项目具有柔性生产能力的特点，暂将复合片产品生产线富余产能用于生产人造金刚石产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截至项目变更前，江西申田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已基本达到年产 3500 吨高纯石墨的生产能力，能够完全满足和匹配当前中南钻石合成生产人造金刚石用高纯石墨及其它制品生产的需要。为避免继续投入所带来的生产能力闲置风险，公司决定将该项目剩余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p> <p>2019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同意终止江西申田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中南钻石“年产 12 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上述事项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13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73,702,525.07 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根据上述决议，中南钻石于 2014 年 1 月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p> <p>2014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 6000 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中南钻石 100%股权所募集的配套资金置换“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 6000 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的先期投入资金 7,145,147.80 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根据上述决议，江西申田于 2014 年 5 月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p>	<p>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通过项目总验收。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381,217,825.58 元, 结余金额为 37,672,174.42 元, 该项目出现募集资金余额的原因主要是公司通过有效的谈判、精细化管理措施节约了部分资金投入所致。2019 年 4 月 19 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南阳高韧性工业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中南钻石将项目结余资金及利息 37,687,298.3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中南钻石日常生产经营。</p> <p>超硬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通过项目竣工验收。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28,158,711.84 元, 节余募集资金 14,529,174.30 元, 节余利息 7,663,219.23 元。2022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超硬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该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中南钻石日常生产经营。</p> <p>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12 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分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5,134,719.73 元和 111,165,280.27 元, 节余利息 2,044,393.81 元。2022 年 11 月 14 日, 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五次总经理办公会, 审议通过《关于以江西申田年产 6000 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等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上述两个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中南钻石日常生产经营。</p> <p>以上项目出现募集资金余额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严格控制募集资金的使用, 在保证项目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 本着专款专用、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 有效的控制了采购成本, 降低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费用, 形成了结余。</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存放监管账户</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注 1]2021 年 4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硬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鉴于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 项目建设需要进口的高端先进研发、检测、试验仪器设备采购周期延长, 到货延迟。待设备到货后, 还需经过安装、调试等, 并涉及外方人员隔

离等，导致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延迟。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将“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1 年 6 月 30 日调整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2,817.89 万元

附件 1-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2,944.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07.8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525.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XX 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否	22,570.41	22,570.41	3,343.17	7,216.33	31.97	2023 年 12 月	[注 1]	[注 1]	否
2. XX 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否	6,572.97	6,572.97	1,254.98	5,378.63	81.83	2022 年 12 月	[注 2]	[注 2]	否
3. XX 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3,141.49	3,141.49	25.53	3,028.90	96.42	2021 年 5 月	[注 3]	否	否
4. XX 生产能力扩充建设项目	否	17,138.05	17,138.05	4,177.23	12,416.59	72.45	2023 年 12 月	[注 4]	[注 4]	否

5. 郑州专汽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	否	9,530.80	9,530.80	290.93	1,867.76	19.60	2023年12月	[注5]	[注5]	否
6. XX条件及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否	31,784.51	31,784.51	3,086.06	19,815.31	62.34	2023年12月	[注6]	[注6]	否
7. 汽车底盘结构部件生产项目	否	18,075.66	18,075.66	1,222.02	9,116.19	50.43	2023年12月	[注7]	[注7]	否
8. 研发生产条件建设项目	否	30,158.32	30,158.32	4,075.23	28,524.63	94.58	2023年6月	[注8]	[注8]	否
9. xx及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否	23,972.00	23,972.00	332.67	14,160.95	59.07	2023年6月	[注9]	[注9]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2,944.21	162,944.21	17,807.82	101,525.29	62.31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162,944.21	162,944.21	17,807.82	101,525.29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XX 生产能力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进度的原因：该项目的建设旨在利用现有生产能力基础上，新增部分先进的工艺设备、仪器，补充部分环节生产能力，建成先进的 XX 产品生产线。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一是受疫情影响，工艺设备调研、厂家人员来厂安装调试等环节均受到很大影响，延长了工艺设备购置、安装周期；二是根据行业主管部门和北方红阳自身对提升本质安全度的要求，本着“人机隔离、机器换人、黑灯工厂”的新设计标准，对拟购置设备、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进行了优化升级；三是为进一步提高生产线的智能化、数字化程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北方红阳需对生产线建设方案开展进一步深入论证。综上所述，为了更好的履行强军首责，为高质量的转型升级打下坚实基础，同时降低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放缓了该项目的建设进度。</p> <p>郑州专汽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未达到预计进度的原因：近年来，受排放标准升级及行业政策变动、宏观经济波动及新冠疫情反复等因素的影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政府投资力度减缓，服务行业、运输行业购车需求持续下降，整个专用车行业呈现出经济下滑的严峻态势，其产品目标市场未达到预期。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红宇专汽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及发展战略需求，适当放缓该项目建设进度。</p> <p>汽车底盘结构部件生产项目未达到预计进度的原因：北方滨海汽车零部件主要客户为美国 Wabash 公司，近两年，受中美贸易摩擦、国际疫情和经济波动等影响，市场呈现断崖式下滑，汽车底盘市场的增长速度未达到发展预期。北方滨海为规避市场投资风险，确保项目实施效果和收益，结合市场情况及发展战略需求，对项目进行了再梳理及统筹优化，适当放缓了项目建设进度。</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无</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17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郑州专汽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并于2017年6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置换金额的议案》。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核字（2017）002913号鉴证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红宇专汽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807.7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完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2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三项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及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5,000万元和4,9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及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分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亿元、3,000万元和4,900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2022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及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分别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和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及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全部到期，期末无结余管理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p>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4月16日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XX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结余资金及利息共计1,219,879.88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南阳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项目出现募集资金余额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严格控制募集资金的使用，在保证项目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本着专款专用、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有效的控制了采购成本，降低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费用，形成了结余。</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存放监管账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注 1]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鉴于为了更好的履行强军首责，为高质量的转型升级打下坚实基础，同时降低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放缓了该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216 万元。已完成部分设备的合同签订及购置、部分厂房、生产线的改造等工作，机加区搬迁工作已完成

[注 2]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由于公司正在研制的多个新型产品研制流程严格，研制周期长，产品工艺技术较为复杂，目前仍有部分产品技术成熟度不高，项目研发设计、工艺试制和测试条件的部分设备设施还不具备实施条件；另一方面，近年来公司为了更好的履行企业使命，为实现高质量的转型升级打下坚实基础，同时降低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放缓了该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2 年 12 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379 万元。已完成现场网络测评、完成现场财务决算审计、完成现场档案验收，完成环保、安全、职业卫生“三同时”工作，已基本具备验收条件

[注 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设计批复的全部建设内容，并完成了现场竣工验收工作，项目的环保、消防、安全设施、职业卫生、建安工程质量和项目档案等已按规定和要求通过了地方主管部门或建设单位组织的专项验收。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3,141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总额 3,033 万元（含尚未支付的设备质保金 4 万元）

[注 4]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因目标客户需求变动，北方向东放缓了项目建设速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2,416 万元。项目已基本完成主要生产工房、成品库等主体结构施工，总装等生产线正在进行安装调试，其余建设内容按照计划逐步开展

[注 5]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对项目进行了再梳理及统筹优化，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高效化及规范化，该项目建设周期延迟到 2023 年 12 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867 万元。项目主要完成了生产工房及研发办公楼的建设，同时围绕轻量化隔板生产线及生产线柔性化生产进行技术升级改造。其他建设内容正按计划实施中

[注 6]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按照公司发

展规划及建立健全高端产品体系，形成常规产品与高端产品并举的科研生产格局的发展定位，公司自主或合作研发了多个型号的产品，产品研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由于研制难度大，周期长，不可控因素多，目前多个型号产品的研制进度出现不同程度延期，产品未按预期实现转产，针对具体研制型号产品的加工、测试试验设备不具备实施条件；另一方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部分建设用地需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土地置换、利用性质变更和规划等手续，此类手续办理周期超出预期，加之受新冠疫情持续影响，项目建设受到了一定的影响。基于规避市场风险，谨慎投资的考虑，公司放缓了该项目的投资和建设进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3年12月。截止2022年12月31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815万元。主要对科研开发、信息化、数字化生产等方面进行建设投入，其他建设内容正按计划实施中

[注7]近年来项目受市场环境制约，公司放缓了后续汽车底盘结构部件生产线投资和建设进度。为保证该项目更为稳健的投入，逐步释放效益，公司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3年12月31日。截止2022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116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项目工艺设备及部分生产工房改造等，其中关键设备智能激光切割机、行走机构焊接系统、结构件智能制造生产线、轻型工字梁自动化生产线已安装完成。其他建设内容正按计划实施中

[注8]2021年4月1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近年来，公司加大了高端产品科研市场的开拓力度，科研项目均取得重要进展，多个产品有望成为行业主打产品。但这部分新产品所需的研制手段，需在产品研制进展到一定程度，方可提出明确的技术指标及实施方案，因产品从研制到批产，有着严格的研制流程，研制周期超出预期，影响了项目实施进度；其次，项目中多条复杂生产线建设需要客户参与生产（产品）鉴定，鉴定合格后方可转产，鉴定程序复杂且周期长，导致从建线到交付使用的周期拉长；再次，公司结合国家信息化发展趋势，加大了数字化制造和数字化管理基础的建设，项目数字化生产线需要根据科研开发生产条件的成熟度配套搭建，但由于产品研制进展未达到理想，导致本部分建设内容实施受到一定的影响。鉴于以上情况，为确保项目建设能更好地服务高端产品研发和试制生产，降低投资风险，按照募集资金使用中股东收益最大的原则，公司调整了项目建设进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3年6月。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8,524万元。基础工程建设方面，已完成危险品库等工程建设；热压树脂合成工房及其配套内容已建设完毕。生产线建设方面，已完成塑料机加大件自动化生产线等多套设备的安装调试，部分生产线完成验收。其余建设内容按计划推进中。其余建设内容按计划推进中

[注9]2021年4月1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本项目设计时间较早，在实施过程中，客户对订货的产品种类进行了调整，产品技术标准和环保要求有所变化，并对制造商提出了新的要求，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按照产品工艺要求，需对

已完成的部分工艺设备及生产线进行调整，对暂未完成的生产线进行优化论证和调整；另一方面，中国制造业正在积极转变，行业内出现了更高性价比的设备和生产线，为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取得最好的投资回报，公司需对部分热处理等工艺设备方案进行优化论证；同时，按照客户最新要求，公司在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后，将组织完成生产线内部使用条件的鉴定，并严格按照该行业特殊过程控制标准申请现场认证，通过客户认可或认证后，项目新建的生产线方可具备正式批量生产的条件，因该行业特殊过程认证周期较长，对项目建设周期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鉴于以上情况，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市场需求变化以及募集资金整体效益，为充分保证公司及公司利益，以便高质量融入该行业制造产业链，稳定客户需求，将零部件制造、热处理和表面处理发展成为产业化的生产规模，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调整了项目建设进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3 年 6 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4,161 万元。截至目前，本项目建设内容已基本完成，开展了三同时验收现场勘查工作，并接受了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2 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	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	11,116.53		11,116.53	100.00	2021 年 12 月	4,922.95	是	否
合 计	—	11,116.53		11,116.53	—	—	4,922.95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截至项目变更前，江西申田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已基本达到年产 3500 吨高纯石墨的生产能力，能够完全满足和匹配当前中南钻石合成生产人造金刚石用高纯石墨及其它制品生产的需要。为避免继续投入所带来的生产能力闲置风险，公司决定将该项目剩余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3/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531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3年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绍秋
Full name 刘绍秋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3-08-06
Date of birth 1963-08-06

工作单位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103630806201
Identity card No. 430103630806201



姓名：刘绍秋
证书编号：430100020030



刘绍秋

证书编号：43010002003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1998 年 12 月 4 日
Institute of CPAs 1998 年 12 月 4 日

发证日期：1998 年 12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12 月 4 日

注册编号：43010002003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1998 年 12 月 4 日
Institute of CPAs 1998 年 12 月 4 日

发证日期：1998 年 12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12 月 4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年 A

姓名 刘绍秋
Full name 刘绍秋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3-08-06
Date of birth 1963-08-06

工作单位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103630806201
Identity card No. 430103630806201



姓名：刘绍秋
证书编号：430100020030



刘绍秋

注册编号：43010002003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1998 年 12 月 4 日
Institute of CPAs 1998 年 12 月 4 日

发证日期：1998 年 12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12 月 4 日

注册编号：43010002003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1998 年 12 月 4 日
Institute of CPAs 1998 年 12 月 4 日

发证日期：1998 年 12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12 月 4 日

注册会计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开元信德湖南会所
(2017.12.21 已注销)
CPA 资格已转注四代管

事务所 CPAs
2017 年 12 月 2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湖南开元会所
转入协会盖章
转入协会盖章

事务所 CPAs
2017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仅为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 刘绍秋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 陈硕京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